

東南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

日間部在校生註冊須知

壹、繳費：

- 一、繳費日期：111 年 9 月 11 日(星期日)前。
- 二、繳費單：請於 6 月 20 日(星期一)起，上網【本校首頁→在校學生→新一代校務系統(帳號：學號，密碼：預設為身份證號碼)→學生專區】列印繳費單。◆◆請先核對「學雜費繳款單」之科系別、班別、學號及姓名是否正確無誤。申請轉系的同學請於轉系結果公告後才繳費。
- 三、繳費方式：可臨櫃(永豐銀行各分行)繳款繳費、金融卡自動提款機(ATM)轉帳、信用卡掃描 QRCode 繳款、全省超商門市繳款(手續費自付)，操作步驟詳見「繳費單第三聯」說明。
- 四、欲辦理休學者，於 111 年 9 月 8 日(星期四)前到校辦妥休學手續，得免繳任何費用。
- 五、因學業成績、操行成績退學者，請勿繳費。

貳、學生證換發說明：

- 一、悠遊卡學生證工本費新台幣 200 元(不含儲值金)，請同學領取卡片後自行至超商或捷運站等可加值的地點儲值。
- 二、機車停車場採「悠遊卡學生證刷卡進出機車停車場」。因系統與卡片相容性的緣故，故持有原學生證的同學將無法刷原卡進出機車停車場，請同學改用悠遊卡學生證進出機車停車場。未即時更換悠遊卡學生證者，可持自己的一般悠遊卡至總務處事務組進行登錄，採臨時方式進出機車停車場。

參、開學(註冊)暨正式上課：

- 一、開學暨正式上課日期：111 年 9 月 12 日(星期一)
- 二、註冊：學生完成繳費後，自開學日起 1 週內請班長協助收學生證(以班為單位)，或自行持學生證至教務處註冊組加蓋註冊章戳。換發「悠遊卡學生證」者免加蓋註冊章戳。
※凡需在學證明者：持舊式學生證者請自行影印學生證正反面於影印紙同一面，再持正本及影本到註冊組用印，即為在學證明書。已換發「悠遊卡學生證」者，請至註冊組申請。

肆、隨堂重(補)修選課登記相關事項：

- 一、網路「選修課程」加(退)選及重補修登記時程：
111 年 9 月 5 日(星期一)中午 12:00 開放~111 年 9 月 23 日(星期五) 17:00 結束。
路徑：請上網【本校首頁→在校學生→資訊系統→新一代校務系統(帳號：學號，密碼：預設為身份證號碼)→學生專區→線上選課】。(註：修讀輔系及雙主修課程請至課務組辦理選課登記)。
- 二、人工加選跨系專業課程時程：
111 年 9 月 12 日(星期一)~111 年 9 月 23 日(星期五)，地點：中山 2 樓課務組。
◎相關事宜詢問：(02)86625826~7 教務處課務組。

伍、學生事務相關事項：

- 一、減免學雜費相關事項：
 - (一)申辦期程：111 年 8 月 01 日(星期一)~111 年 9 月 16 日(星期五)截止。
 - (二)申辦地點：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(自強樓 4 樓)。
 - (三)各項類別減免學雜費請檢附：

1.申請學生請先行上網填寫申請表後列印，列印各項就學優待(減免)申請書暨切結書
→完成線上申請。

2.各項類別有效身分證明文件，及近3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(父母及學生本人，不同戶者需各別檢附，且註記欄不得省略)。

※列印出申請表後連同應備證明紙本資料繳交至課指組辦理換單手續。

二、就學貸款相關事項(符合學雜費減免條件者，請先辦理減免再辦就貸)：

(一)欲辦理就學貸款同學，若同一學程續借、基本資料無異動及無需繳交證明文件之學生，請於辦理時間內多加利用線上對保方式完成對保，免去人群接觸風險(相關程序請參見台銀就貸入口網)。



(二)就學貸款相關資料務必於111年9月8日前交至課指組，或以掛號寄本校課指組日間部就學貸款收(以郵戳為憑;疫情關係請盡量利用郵寄方式減少人群接觸)，資料如下：

1.收件時程：111年8月1日至111年9月8日止。

2.繳交資料：台銀對保後申請/撥款通知書學校存執聯、學雜費繳費單(於新一代系統自行上網列印)、全戶戶籍謄本乙份(僅新申請或有異動者需檢附);另有加貸生活費者，請於繳件時另繳交中低/低收入戶證明影本乙份。

3.其他申貸程序請詳見本校就學貸款專區。

◎相關事宜詢問：(02)86625848 陳小姐。

三、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：

(一)申請對象：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就讀國內大專校院具有學籍(不含五專前3年、空中大學及研究所在職專班)，於修業年限內之學生，且無下列情事之一：

1.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60分以上者(新生可免)。

2.家庭年所得逾新臺幣70萬元。

3.家庭應計列人口之利息所得合計逾新臺幣2萬元。

4.家庭應計列人口合計擁有不動產價值合計超過新臺幣650萬元。

(二)申辦期程：111年09月12日(星期一)~111年10月14日(星期五)截止。

(三)申請流程：申請學生請先行上網填寫申請表後列印，列印弱勢助學金申請表→完成線上申請。※列印出申請表後連同應備證明紙本資料繳交至課指組。

(四)本項資格核定，須待教育部11月份中旬公布，學校為收件送審單位，補助與否實際以教育部公告為準。屆時請注意本校網站公告。

◎相關事宜詢問：(02)86625848 王小姐。

四、住宿申請：

獲分配住宿同學，請於111年8月1日前完成繳費，逾期未繳費者視同棄權，床位改分配與候補人員，並於開學日前至宿舍報到時繳交繳費證明或收據，憑辦入住事宜。

◎相關事宜詢問，請電洽(02)86625615(男生宿舍)、(02)86625776(女生宿舍)。

五、汽、機車停車規定：

(一)學生汽車位申請時間自111年9月6日9時起至111年9月8日16時止，開放線上申請<http://park.tnu.edu.tw>，依申請順序發給停車證，並請取得繳費單之同學於開學前至ATM轉帳繳納停車費，開學後持繳款收據、汽車行照、駕照至總務處事務組領取停車證，開學後1週內未領取停車證者，將取消申請資格，由候補者依序遞補。

(二)機車停車場自110學年度起改採「悠遊卡學生證刷卡進出」。因系統與卡片相容性的緣故，故持有原學生證的同學將無法刷卡進出機車停車場，請同學改用悠遊卡學生證

進出機車停車場。未即時更換悠遊卡學生證者，可持自己的一般悠遊卡至總務處事務組進行登錄，採臨時方式進出機車停車場。

(三)本校機車停車場採刷卡(學生證)每日收費上限10元。當日多次進出僅扣1次(10元)。

惟多日停放且跨過次日凌晨0時起，系統自動按日按次累進計費。

(四)111學年度自111年9月19日起開始收費。

◎相關事宜詢問，請電洽(02)86625802 事務組。 ◎住宿生不提供汽車停車證申請。

陸、學生保險相關事項：

一、學生團體保險相關事項，請參考學務處衛保組網頁學生團體保險須知。

◎相關事宜詢問，請電洽(02)86625851-2 衛保組。

二、境外生(陸生、僑生與外籍生)，全民健康保險相關事項，請參考國際事務處網頁。

◎相關事宜詢問，請電洽(02)8662-5948~9 國際事務處綜合業務組。

柒、其它：

一、復學生(男生)，請於註冊時至生輔組繳交兵役調查表，役畢學生須另附退伍令影本，以憑辦理兵役緩徵或申請儘後召集。

二、戶籍、個人資料、聯絡地址及電話有異動的同學，請即向註冊組申請更正。

三、欲報名參加PVQC(專業英文聽力與詞彙能力)測評者，111年9月30日前至中山2樓課務組辦理報名繳費，測評費用\$1,180元(含參考書)。

四、休、退學之退費規定(依照教育部規定辦理)：

(一)111年10月21日(星期五)前辦理休、退學可退學雜費2/3。

(二)111年10月22日(星期六)至111年12月2日(星期五)辦理休、退學可退學雜費1/3。

(三)111年12月3日(星期六)後辦理休、退學不退費。

五、暑假洽公時間：

(一)111年7月3日~111年9月3日週一至週四上午9:00~12:00、下午13:00~16:00，
每週五、111年7月7、14、21日全校休假不上班。

(二)自111年9月4日起恢復週一至週五上午8:30~12:00、下午13:00~16:30。

注意：應屆畢業生(大四學生)必需完成專業實務實習及符合畢業門檻規定，才可領取畢業證書。